

附件 1

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成绩转入办理流程

(适用对象：具有外省学考成绩且已报名参加广东省 2026 年高考的考生)

网上申请：2025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 月 6 日，考生网上登录“广东省普通高考/学考报名系统”（网址：<https://pg.eeagd.edu.cn/ks>，系统功能菜单：“学考成绩”—“成绩转入”），提出转入申请并确认。

提交材料：考生在网上提交本人身份证、我省户口簿（户主页和本人页）及高中学考成绩证书（成绩证书必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考试机构出具并加盖公章）等相关材料的 PDF 文件，并签订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县级招生办初审。2026 年 1 月 7 日至 21 日，县级招生办初审，核实有关材料，考生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受理。

市招生办复审。2026 年 2 月 28 日前对县级招生办初审合格的考生申请进行复审，核实考生提交有关材料，确认考生申请转入的成绩按文件规定进行填报或转换。

省招生办审核认定：根据有关规定及考生提交材料审核考生成绩转入申请，2026 年 3 月 28 日前公布审核认定结果。

上网自行打印证书。经审核通过的考生可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至 5 月 20 日上网自行打印《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认定证书》。

附件 2

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成绩转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网上确认承诺书)

本人申请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转入。本人郑重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认真阅读了《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知晓：通过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考试资格、加分资格和考试成绩的，视情节轻重，所报名参加考试的各阶段、各科成绩无效；同时给予暂停参加该项考试 1 至 3 年的处理；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同时给予暂停参加各种国家教育考试 1 至 3 年的处理。

二、本人保证所填写的全部信息以及所提交的全部证明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没有隐瞒或虚构任何事实，也没有造假等不诚信行为。

三、如有虚假信息 and 作假行为，本人自愿接受有关部门根据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中学/班级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承 诺 人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外省与我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成绩等级转换表

外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 考试成绩或等级	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 考试成绩等级
1. A; 2. 优秀/优; 3. 85 分及以上（百分制）	A
1. B; 2. 良好/良; 3. 70 分~84 分（百分制）	B
1. C; 2. 50 分~69 分（百分制）	C
1. D（注：部分省份将 D 等级认定为不合格）； 2. 及格/合格； 3. 25 分~49 分（百分制）	D （若对方省份将 D 等级认定为不合格， 我省成绩转入应转换为 E 等级/不合格）
1. E; 2. 不合格/不及格/无等级； 3. 0~24 分（百分制）	E

- 注：1.只认可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考试部门统一组织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或普通高中毕业会考）成绩。
- 2.考生参加多次考试的，可取其最优成绩等级。
- 3.成绩证书同时以分数和等级呈现的，优先按等级转入；若对方省份已认定 D 等级为不合格（见证书说明部分），则应按 E 等级（不合格）转入。
- 4.成绩证书同时以合格（不合格）和分数呈现的，应按上表规定对成绩（分数）进行等级转换。
- 5.转入成绩只有“合格”没有等级和分数的，统一按照 D 等级（合格）转换；若考生提供可证明其成绩具体分数的材料，则应按上表规定对成绩（分数）进行等级转换。